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XCY2026-38-2

延安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研究服务项目

采购人（甲方）：延安市生态环境局

供应商（乙方）：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签订时间：2026年 11月 2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延安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代理机构：陕西宸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甲方）（延安市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研究服务）项目，为延安市大气污染防治重大科技专项。按照招标程序，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选定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投标人。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经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以改善延安市空气质量为核心，以$PM_{2.5}$和臭氧协同防控为主线，构建“精准监测—科学溯源—精细管控—效果评估”全链条技术服务体系。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如下：

1. 打通中省政策通道，提供专家保障服务；
2. 站点高值数据 24 小时值守服务；
3. “一站一策”方案编制服务；
4. 市、县（区、市）帮扶联动服务；
5. 编制重点行业企业整治方案；
6. 制定冬季农村散煤和生物质污染整治专项方案；
7. 沙尘天气应对及扬尘管控服务；
8. 移动走航和便携式设备溯源监测服务；
9. 提供 $PM_{2.5}$和O_3防控“一市一策”解决方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0.提供秋冬季PM2.5深度治理与沙尘天气应对服务；

11.培养地方大气污染防治队伍。

第二条　成果交付

1.日常报告类：日报、周报、月报、专题报告等合计不少于100份；

2.整治方案类：“一企一策”整治方案不少于20份，重点行业管控手册共2套；

3.专项方案类：夏季臭氧管控方案、秋冬季治理方案、沙尘应对方案等各1套；

4.监测数据类：VOCs走航数据、激光雷达数据、无人机监测数据等组成的完整数据库；

5.培训成果类：培训课件、培训总结、学员考核成绩等相关材料；

6.制度成果类：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应急减排清单、联合工作机制等相关文件。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协议约定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即：因乙方提供的成果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或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乙方未取得必要授权而导致甲方遭受损失、承担责任的，乙方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相关服务，并保证甲方工作正常运行。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在服务验收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成果文件。

第六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佰伍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2,556,800.00元）。

2.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3.**结算方式：**合同款项分两次支付。

4.**费用支付：**

（1）签订合同后的15日内，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给甲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壹佰零贰万贰仟柒佰贰拾元整（小写：¥1022720.00元）；

（2）项目经甲方组织的最终验收通过后的15日内，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给甲方，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即人民币壹佰伍拾叁万肆仟零捌拾元整（小写：¥1534080.00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公共运行等相关管理费不应超出项目合同额的10%。

第七条　项目验收

1.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后，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完整的项目成果资料。甲方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组织验收。

2.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完成情况、成果数量及质量、数据资料完整性、阶段性工作落实情况、问题整改情况，以及其他合同约定的验收事项。

3.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向乙方说明需要整改的事项，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因乙方原因导致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相关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经整改后仍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符合解除条件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5.甲方应依法依规形成验收意见及相关记录，并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资料归档工作。

第八条　知识产权约定

1.项目成果归属。除乙方在本项目实施前已经合法拥有的知识产权、依法属于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外，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形成并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的项目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属按照本合同及适用法律规定执行。属于甲方所有的项目成果，甲方有权在依法履行环境管理职责及其他合法工作范围内使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 **成果使用。**乙方应保证甲方能够按照本合同约定及项目目的，合理、持续地使用项目成果。对于甲方依法履职所需的成果复制、摘编、分析、汇总、修改、整合、报送及其他必要使用行为，乙方不得无正当理由予以限制，但依法应取得第三方授权或者受到其他法定限制的除外。

3. **既有知识产权及第三方资料。**乙方既有知识产权及第三方资料不因本合同履行而当然转移。乙方应在交付成果时，对其中涉及的乙方既有技术成果、第三方资料及相应使用限制作出必要说明，并确保甲方能够在约定范围内合法使用。

4. **共同开发成果。**双方共同开发形成的成果，其权利归属及使用方式按照法律规定和双方另行书面约定执行。未经明确约定的，不宜直接笼统认定全部共同开发成果由双方共同所有。

5. **署名及成果引用。**甲方依法使用项目成果时，应按照法律规定、学术规范及双方约定处理作者署名和成果来源标注问题。涉及政府履职、依法公开或者其他法定使用情形的，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执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逾期履约责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服务内容或提交成果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并构成违约的，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 **成果质量责任。**乙方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补充或者重新提交。因乙方原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因造成整改费用增加或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重大违约责任。乙方存在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经催告仍未整改、提交虚假成果或者其他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情形，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违约责任；符合解除条件的，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损失。

4. 损失赔偿。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范围及具体金额根据违约事实、因果关系、可归责程度及法律规定确定。

第十条　不可抗力

若因不可抗力导致一方或双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的，按相关法律规定执行。本协议所指的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外部通讯系统故障、重大技术故障和法律、政策的变化等。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应证明，采取合理措施减少损失。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实际影响，协商确定继续履行、部分履行、调整履行期限或者依法解除合同等事项。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均同意本协议项下所有产生的争议均适用于中国大陆法律，并不以争议发生地而发生变化，若双方不能通过协商途径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协议的生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附加条款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进行变更的内容，经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签署页）

甲　方 延安市生态环境局	乙　方 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代理机构 陕西宸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地址：延安市新区人民服务中心 1 号综合楼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97号	地址：延安市新区盛世花园北区 12 号楼 1 单元802 室
邮编：	邮编：710061	邮编：716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张宁宁	承办人：
电话：0911-7090186	电话：029-62336233	电话：0911-8688810
传真：	传真：029-62336234	传真：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账号：806010101421009043	
日期：2016 年 11 月 2 日	日期：2016 年 11 月 2 日	日期：2016 年 11 月 2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